

法規名稱	健康產業科技管理學系五年一貫生獎學金辦法	最新修正日期	110/08/01
制定單位	健康產業科技管理學系	頁碼 / 總頁數	第 1 頁 / 共 2 頁

中山醫學大學健康產業科技管理學系五年一貫生獎學金辦法

- 第一條 健康產業科技管理學系王朝鐘講座教授為獎勵就讀本所成績優異之五年一貫生，特訂定此獎學金辦法。
- 第二條 五年一貫生獎學金，每學年度獎勵二名(各組一名)，每名 1 萬元整。
- 第三條 獎勵資格：
 (一)依據第四學年度學業總成績(含研究所成績)達 80 分(含)以上。
 (二)第五學年度上學期開學即可申請，相關細節另行公告。
 (三)第五學年度上學期期末考後面試，須準備修課紀錄、學習計畫及成果、未來研究方向與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 第四條 審核後，公布獲獎名單。
- 第五條 每人限領一次。
- 第六條 因採計五年一貫制之第四學年度學業總成績，故於本所就讀五年一貫學程後逕行修讀本校博士班亦可申請。
- 第七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相關附件： 健康產業科技管理學系五年一貫生獎學金申請表

※修正記錄： 109 年 01 月 02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0 年 08 月 01 日 奉教育部 109 年 08 月 24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90120308 號函核定，自 110 學年度更名為健康產業科技管理學系。

中山醫學大學 健康產業科技管理學系

五年一貫生 獎學金 申請表

學生姓名		照片黏貼處
學號		
現就讀組別		
資 格 審 查	繳交資料： 1. 獎學金申請表 2. 第四學年成績單（含名次證明） 3. 修課紀錄 4. 學習計畫及成果 5. 未來研究方向 4.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齊全 <input type="checkbox"/> 尚缺繳
	報名資格： 第四學年度學業總成績(含研究所成績)達 80 分 (含)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承辦人員	系主任	

說明：相關規定詳見中山醫學大學健康產業科技管理學系五年一貫生獎學金辦法